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y Heart Bodibra Group Limited

心心芭迪貝伊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97)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之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的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載有根據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規定須提供的有關心心芭迪貝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資料的詳情，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準確完整，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而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可比較經審核數字。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益	5	62,529	72,875
銷售成本		<u>(23,157)</u>	<u>(18,047)</u>
毛利		39,372	54,828
其他收入	6	1,568	95
銷售開支		(24,753)	(37,623)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u>(46,438)</u>	<u>(42,409)</u>
經營虧損		(30,251)	(25,109)
財務成本	7	(1,107)	(75)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896	861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減值		<u>(16,377)</u>	<u>-</u>
除稅前虧損		(46,839)	(24,323)
所得稅開支	8	<u>-</u>	<u>(9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9	<u>(46,839)</u>	<u>(24,418)</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243</u>	<u>(21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u>(46,596)</u></u>	<u><u>(24,636)</u></u>
每股虧損			
基本(港仙)	11(a)	<u><u>(9.76)</u></u>	<u><u>(5.09)</u></u>
攤薄(港仙)	11(b)	<u><u>(9.76)</u></u>	<u><u>(5.09)</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207	12,493
使用權資產		10,077	–
投資於聯營公司		18,020	33,501
商譽		440	440
其他應收款項	12	4,642	5,570
		<u>38,386</u>	<u>52,004</u>
流動資產			
存貨		25,918	36,07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4,664	9,957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53	145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7,153	7,260
已抵押銀行存款		835	835
現金及銀行結餘		3,269	12,234
		<u>41,992</u>	<u>66,502</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4,391	6,004
合約負債		86,966	95,234
應付董事款項		–	26
租賃負債		12,812	–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	666
即期稅項負債		131	153
		<u>104,300</u>	<u>102,083</u>
流動負債淨值		<u>(62,308)</u>	<u>(35,58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3,922)</u>	<u>16,423</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8,364	–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	602
		<u>8,364</u>	<u>602</u>
(負債)／資產淨值		<u>(32,286)</u>	<u>15,821</u>
權益			
股本	14	4,800	4,800
儲備		(37,086)	11,021
總(虧絀)／權益		<u>(32,286)</u>	<u>15,821</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股本儲備 千港元	外幣匯兌 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4,800	34,250	(34)	256	243	942	40,457
年內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218)	-	(24,418)	(24,636)
分配	-	-	-	-	282	(282)	-
年內權益變動	-	-	-	(218)	282	(24,700)	(24,636)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4,800	34,250	(34)	38	525	(23,758)	15,821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之調整	-	-	-	-	-	(1,511)	(1,511)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經重列結餘	4,800	34,250	(34)	38	525	(25,269)	14,310
年內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243	-	(46,839)	(46,596)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u>4,800</u>	<u>34,250</u>	<u>(34)</u>	<u>281</u>	<u>525</u>	<u>(72,108)</u>	<u>(32,286)</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心心芭迪貝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觀塘鴻圖道51號保華企業中心28層2801-03室。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三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上市」)。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營業務為設計、製造及銷售女性內衣產品、買賣服裝及提供美容服務。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Global Succeed Group Limited。Global Succeed Group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由陳麟書先生(「陳先生」)及姚冠邦先生(「姚先生」)共同控制。

2.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要求。本集團所採用的重大會計政策披露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於本集團目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前採納的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下文公佈附註3載列初步應用該等準則導致的任何會計政策變動資料,以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反映當前及過往會計期間與本集團有關者為限。

持續經營假設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虧損約46,839,000港元,及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分別約為62,308,000港元及32,286,000港元。該等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本集團繼續持續經營之能力造成重大疑問。於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當前及預期的未來流動資金的影響。本集團持續經營基準的有效性取決於本集團能否成功(i)自營運獲得盈利及正面現金流量;及(ii)取得外部資金來源或取得新的信貸額度,令其足以滿足本集團未來十二個月的營運資金需求。經考慮上述情況後,董事認為採納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該等綜

合財務報表乃屬適當。為加強本集團於可見將來的資本基礎及流動資金，本集團已採取以下措施：

- 本公司董事已採取多項成本控制措施以緊縮經營成本，並實施若干策略增加本集團收益；
- 積極與銀行家磋商以獲得信貸融資，為本集團的營運提供資金；及
- 於本公司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擁有50%的實益擁有人陳先生同意提供財政支持撥付本集團營運資金需求。

基於本集團的現金流量預測及經考慮本集團可動用的財務資源及上述措施，董事認為本集團能繼續持續經營，並可於未來十二個月在其金融負債到期時償還負債。倘本集團無法持續經營，則須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調整，將本集團資產之價值調整至其可收回金額，以為可能產生之任何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重新歸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尚未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新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多項修訂，該等修訂於本集團目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外，概無事態發展對本集團本期或以前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或呈列方式有重大影響。本集團尚未應用於目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約－優惠及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之交易之內容。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承租人引入單一會計模式，要求承租人確認所有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期為12個月或更短的租約以及低價值資產的租約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引入其他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旨在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租賃對實體財務狀況、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採用經修訂追溯法，因此確認首次採納的累計影響為對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權益期初結餘之調整。比較資料並無重列且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呈報。

有關對過往會計政策及所應用的過渡選項進行變更的性質及影響之詳情載列如下：

(i) 租賃的新定義

租賃定義的變化主要涉及控制的概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客戶是否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使用以界定租賃，可能由定義的使用量釐定。倘客戶有權主導已識別資產的使用及從使用已識別資產中獲取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則表示擁有控制權。

本集團僅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租賃的新定義應用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更改的合約。對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之前簽訂的合約，本集團已使用過渡性的權宜之計以接替先前對現有安排為或包含租賃的評估。因此，此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被評估為租賃的合約繼續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作為租賃入賬，而先前被評估為非租賃服務安排的合約繼續被視為執行合約。

(ii) 承租人會計及過渡之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免除承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的要求(此為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先前所要求)。取而代之的是，本集團被要求將所有租賃作為承租人資本化，包括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歸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惟該等短期租賃及免稅的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

當確認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之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於首次應用日期採用相關集團實體的增量借款利率。所採用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5.5%。

為簡化向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本集團於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採用以下確認豁免及實際權宜之計：

- 選擇不就確認剩餘租賃期於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日起12個月內屆滿(即租賃期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屆滿)的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要求；
- 於類似的經濟環境下，對具有相似基礎資產類別的剩餘條款相似的租賃投資組合採用單一貼現率。具體而言，若干租賃土地及物業租賃的貼現率乃根據投資組合釐定；
- 基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事實及情況的事後判斷，以釐定本集團具有延期選擇權的租賃的租賃期限；
- 於首次應用日期剔除初始直接成本，以計量使用權資產；以及
- 依靠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對租賃是否有虧損性之評估，作為減值審閱的替代方案。

就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先釐定減稅額應歸屬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對於減稅額歸屬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本集團分別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的要求。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有關的暫時性差異，由於採納首次確認豁免而並未於首次確認時及整個租賃期內確認。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的租賃負債與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約承擔的對賬如下：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	19,578
減：有關免於資本化的租賃承擔：	
— 剩餘租賃期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屆滿的租賃	(8,385)
加：本集團考慮的其他期間的租賃付款合理確定其將行使擴展選項	<u>1,725</u>
	12,918
減：未來利息開支總額	<u>(766)</u>
剩餘租賃付款額之現值，採用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的增量借款利率貼現	12,152
加：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確認的融資租賃負債	<u>1,268</u>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確認的租賃負債	<u><u>13,420</u></u>
其中包括：	
流動租賃負債	6,705
非流動租賃負債	<u>6,715</u>
	<u><u>13,420</u></u>

與先前歸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相關的使用權資產已按與確認的剩餘租賃負債金額相等的金額確認，根據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與該租賃有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額進行調整。

就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先前歸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之影響而言，除更改結餘的標題外，本集團無需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作出任何調整。因此，此等金額將包含於「租賃負債」中，而非「融資租賃應付款項」中，且相應租賃資產的折舊賬面價值被確定為使用權資產。對股本期初結餘並無影響。

下表概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影響：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影響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項目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
	的賬面值 千港元	重新分類 千港元	確認租賃 千港元	使用權 資產減值 千港元	的賬面值 千港元
資產					
使用權資產	-	-	11,549	(908)	10,641
負債					
租賃負債	-	1,268	12,152	-	13,420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1,268	(1,268)	-	-	-

(iii) 對本集團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的影響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首次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應確認未償還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折舊所產生的利息開支，而非過往政策以直線法確認租賃期內在經營租賃下產生的租金開支。與年內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結果相比，此對本集團綜合損益表中報告的經營溢利產生積極影響。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需將根據資本化租賃支付的租金分為本金及利息。此等要素分別歸類為融資現金流出及經營現金流出。儘管總現金流量不受影響，惟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因而導致現金流量表內現金流量呈列發生重大變化。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以下可能與本集團相關者。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之會計 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此等修訂及新訂準則於首次應用期間的影響。目前為止，已得出結論，採納此等準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4. 經營分部資料

由於本集團的活動(內衣產品的設計、製造及銷售除外)不符合經營分部的數量門檻。因此，本公司董事已釐定本集團僅有一個經營及可報告分部，即製造及透過其零售店銷售內衣產品。

向本公司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以作分部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的資料僅會集中於按收益性質及客戶地理位置劃分的收益分析。

由於本集團只有一個經營分部，故並無呈列分部資料(實體披露除外)。

地理資料

本集團按營運地點劃分的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以及按資產類別劃分的有關非流動資產(對聯營公司的投資、商譽及其他應收款項除外)的資料載列如下：

	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香港	55,080	66,424	12,738	10,619
澳門	7,211	6,038	2,024	1,189
中國(不包括香港及澳門)	238	413	522	685
	<u>62,529</u>	<u>72,875</u>	<u>15,284</u>	<u>12,493</u>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來自本集團個人客戶的收益對本集團收益貢獻超過10%(二零一九年：無)。

5. 收益

收益指年內合共已收及應收款項淨額。本集團年內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於某一時間點轉移的產品及服務：		
銷售女性內衣產品及其他輔助及配套產品	56,533	67,714
買賣服裝	40	465
提供美容服務	1,586	89
未動用預付套票所得收入	4,370	4,607
	<u>62,529</u>	<u>72,875</u>

6. 其他收入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5	28
租金回贈	707	-
其他	856	67
	<u>1,568</u>	<u>95</u>

7. 財務成本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1,107	-
融資租賃費	-	75
	<u>1,107</u>	<u>75</u>

8.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38)
即期稅項—澳門所得補充稅		
本年度撥備	-	102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31
	<u>-</u>	<u>95</u>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應課稅溢利，故毋須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一九年：無)。

本集團在澳門成立及經營的附屬公司須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課稅收入低於600,000澳門幣獲豁免，而應課稅收入高於600,000澳門幣的部分則按稅率12.%計算稅金。

本集團在中國成立及經營的附屬公司須按稅率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企業所得稅撥備(二零一九年：無)。

9. 年內虧損

本集團年內虧損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存貨撥備	1,395	3,492
其他應收款項撥備	593	-
核數師薪酬	600	70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23,157	18,04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345	4,952
使用權資產折舊	8,608	-
使用權資產減值	107	-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減值	16,377	-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減值	1,260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11,537	-
匯兌虧損淨額	1,121	3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991	-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		
-最低租賃付款	5,619	17,458
-或然租金	170	1,406
	<u>5,789</u>	<u>18,864</u>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花紅及津	26,386	32,50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416	2,252
	<u>27,802</u>	<u>34,753</u>

10. 股息

年內，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11.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基於以下基準計算：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虧損	<u>(46,839)</u>	<u>(24,418)</u>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80,000,000</u>	<u>480,000,000</u>

(b) 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並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590	1,006
預付款	2,134	3,772
租金按金	4,642	5,570
其他按金	1,282	4,976
其他應收款項	1,251	203
	<u>9,899</u>	<u>15,527</u>
其他應收款項撥備	(593)	—
	<u>9,306</u>	<u>15,527</u>
分析為：		
流動資產	4,664	9,957
非流動資產	4,642	5,570
	<u>9,306</u>	<u>15,527</u>

本集團就其貿易應收款項授予其客戶0至30天信貸期。

本集團客戶通常以現金、易辦事或信用卡付款。就易辦事及信用卡付款而言，銀行一般於交易日期後幾日內結清已收取的款項(扣除手續費)。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主要指銀行尚未結清的付款。

下文為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撥備)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0至30天	<u>590</u>	<u>1,006</u>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二零一九年：無)。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360	52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4,031	5,480
	<u>4,391</u>	<u>6,004</u>

供應商就貿易應付款項提供的信貸期為60天內。

貿易應付款項基於收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0至60天	<u>360</u>	<u>524</u>

14.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u>4,000,000,000</u>	<u>4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u>480,000,000</u>	<u>4,800</u>

於管理資本時，本集團之目標為保障本集團能夠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股東股權的所有組成部分。

本集團透過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相關之風險，頻繁地檢討資本結構。本集團將於合適及適當時透過派息、發行新股及股份回購以及發行新債務、贖回現有債務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過程並無變動。

本集團維持其於聯交所上市的唯一外部施加的資本要求是，其股份公眾持股量比例必須至少為25%。本集團自上市日期以來一直維持充足的公眾持股量以符合GEM上市規則。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公眾持有的股份約為25%。

15.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已訂約但尚未發生的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u>-</u>	<u>477</u>

16. 租賃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不可撤回經營租賃下應付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4,400
第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u>5,178</u>
	<u><u>19,578</u></u>

經營租賃付款指本集團就其若干辦公物業、廠房、倉庫及零售店應付的租金。經協商的租賃平均年期為兩年，而租賃期間租金為固定租金及或然租金。或然租金乃根據營業額的預定百分比減各項租賃的固定基準租金計算。

17. 報告期後事項

自二零二零年初以來，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COVID-19大流行」)在中國和其他國家蔓延，已在一定程度上影響本集團的業務及經濟活動。截至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日期，未能可靠地估計整體財務影響。本集團將密切監察COVID-19大流行的發展，並繼續評估其對本集團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影響。

節錄自核數師報告

以下內容節錄自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獨立核數師報告：

不發表意見

吾等就對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不發表意見。由於本報告中「不發表意見的基礎」部分中所述事項的重要性，因此吾等無法獲得足夠的適當審核證據以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於其他各方面，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

不發表意見的基礎

有關持續經營的重大不明朗因素

謹請留意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顯示 貴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虧損約46,839,000港元及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62,308,000港元及32,286,000港元。該等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 貴集團繼續持續經營之能力造成重大疑問。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有效性取決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所載本集團的成果，以在短期及長期內獲得足以為 貴集團營運資金需求提供資金的資金來源。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因在可預見的未來未能履行其財務責任而導致的任何調整。吾等認為重大不明朗因素已綜合財務報表充分披露。然而，鑑於與 貴集團融資活動的成果相關的不明朗因素的程度，吾等對與持續經營基礎相關的重大不明朗因素不發表意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業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香港頂尖塑型功能內衣零售商之一，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香港均設有生產設施。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主要從事以核心品牌「Bodibra」及子品牌「June」、「oobiki」、「Bodicare」及「invisi」設計、製造及銷售核心內衣產品。本集團主要提供各式各樣塑型功能設計的本集團自家品牌女性內衣，旨在獲得更美外形，包括胸圍及內褲、塑型內

衣及托胸背心。本集團亦(1)出售其他並無塑型功能的產品，主要包括美胸乳霜、內褲、隱形胸圍、泳衣、胸圍肩帶及胸墊及束腰帶；(2)買賣服裝業務；及(3)提供美容服務。

年內，本集團繼續專注於香港市場。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租賃以下新零售店：(1)位於將軍澳重華8號東港城2樓253室的新零售店，其已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九日起開業；(2)位於九龍金馬倫道14-B號1樓的新零售店，其已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七日起開業；及(3)位於新界荃灣海之戀商場2樓2105室的新零售店，其已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三日起開業。另一方面，本集團(1)自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日起不再經營位於中國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華強北茂業百貨4樓的零售店；(2)自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起不再經營位於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南山區粵海街道南海大道東鵬龍商業城(海雅繽紛廣場)3樓的零售店；(3)自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五日起不再經營位於Rua Norte do Mercado de S. Domingos No. 2-4A, B R/C, Macau的零售店；(4)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日起不再經營位於香港霎東街2號的零售店；及(5)自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四日起不再經營位於香港九龍加連威老道45號地舖的零售店。

前景

鑑於近期從新型冠狀病毒肺炎(「**COVID-19大流行**」)持續復甦以及中國內地和香港的經濟活動恢復，預期消費者的消費慾望及香港經濟將會改善。然而，有關改善仍然脆弱，乃由於(其中包括)COVID-19大流行及香港不穩定的政治環境引起的不確定因素預期對本地經濟以至消費者的消費慾望造成不利影響。

展望未來，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將繼續加強成本控制措施，以應對不利的市場狀況，方式為(1)實施具有成本效益的營銷策略；及(2)加強存貨管理。董事會將維持對盈利能力持審慎保守態度，並致力在充滿挑戰的環境努力改善財務狀況。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主要指(1)源自銷售女性內衣產品及其他輔助及配套產品的收入；(2)買賣服裝；(3)提供美容產品；及(4)未動用預付套票所得收入，錄得總額約62.5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約72.9百萬港元減少約14.3%，乃由於(其中包括)COVID-19大流行及香港持續發生的社會運動導致零售銷售疲弱致使收益減少。

銷售成本及毛利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成本錄得約23.2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約18.0百萬港元增加約28.9%。銷售成本增加主要由於直接成本增加。

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4.8百萬港元減少約28.1%至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9.4百萬港元。

銷售費用

銷售費用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7.6百萬港元減少約12.8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4.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廣告費用及員工成本減少。

行政開支及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及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2.4百萬港元增加約4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6.4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租賃開支減少及使用權資產折舊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入賬的使用權資產的重大減值虧損增加的淨影響。

除稅前虧損

由於上文所述，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除稅前虧損約46.8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前虧損約為24.3百萬港元，主要由於(1)於一間聯營公司投資的重大減值虧損，乃由於其於香港提供非外科醫學美容服務業務受COVID-19大流行及香港持續發生的社會運動嚴重影響；(2)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入賬的使用權資產的重大減值虧損；及(3)若干存貨撥備。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0.1百萬港元減少約0.1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00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由於上述因素的累積影響，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46.8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24.4百萬港元。這主要歸因於(1)於一間聯營公司投資的重大減值虧損，乃由於其於香港提供非外科醫學美容服務業務受COVID-19大流行及香港持續發生的社會運動嚴重影響；(2)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入賬的使用權資產的重大減值虧損；及(3)若干存貨撥備。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財務狀況業績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資產減少約38.1百萬港元至約80.4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約118.5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負債增加約10百萬港元至約112.7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約102.7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減少約48.1百萬港元至虧絀約32.3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權益約15.8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負債淨額約為62.3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5.6百萬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3.3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2.2百萬港元)。

資本架構

於年內，本集團的資本架構並無變動。本集團的股本僅包括普通股。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4,800,000港元，每股面值為0.01港元，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480,000,000股。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本變動詳情載於公佈附註14。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按有關報告日期的債項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零，而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為8.0%。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九日，本集團就出售一艘船舶(擁有權證明書編號38556)訂立協議，代價為2,280,000港元，已全數以現金償付。

除上文披露者外，年內本公司概無持有重大投資或作出重大收購及出售。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除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及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集團現時並無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120名全職僱員(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170名全職僱員)。本集團向員工提供之薪酬與現行市場條款一致，並定期檢討。酌情花紅或會於評估本集團及個別員工表現後向僱員發放。

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本集團已為本集團於澳門及中國的僱員參加由澳門及中國政府機關管理的相關定額供款退休計劃。就本集團於香港的僱員而言，根據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列明的強制性公積金規定作出的所有安排已妥善實施。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外匯風險甚微，是由於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本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港元、澳門幣及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管理層密切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適當時候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依舊極低。

資本承擔

除公佈附註15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資本承擔。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除為獲取本集團寫字樓的租金而抵押予銀行的存款外，本集團並無就其資產作出任何其他抵押或押記。

報告期後事項

除公佈附註17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後，本公司或本集團並無進行其他重大期後事項。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對比

招股章程所載本集團業務目標與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實際業務進展的對比如下。

招股章程所載截至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務目標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實際業務進展

擴大本集團零售網絡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於中國開設三間零售店，包括一次性翻新、租賃按金及存貨為新零售店於中國增聘8名銷售人員及挽留就新零售店聘請的新銷售人員 | <p>本集團正評估在中國開設零售店的可行性，經計及中美貿易戰及從COVID-19大流行復甦後經濟活動恢復</p> <p>本集團正評估在中國招聘，經計及中美貿易戰及從COVID-19大流行復甦後經濟活動恢復</p> |
|---|--|

招股章程所載截至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務目標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實際業務進展

進一步增強本集團品牌知名度及名聲

- 加深營銷力度，其中包括於報章、雜誌、社交媒體、網站及廣告板投放更多廣告

本集團已於社交媒體及線上視頻共享平台繼續投放更多廣告

提高本集團產能及產品開發能力

- 挽留分別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僱用的生產員工及產品設計師，以繼續加強生產及研發能力

由於香港不穩定的政治環境和COVID-19大流行，本集團解僱部分生產工人及設計師。本集團正評估招聘生產工人及設計師的可行性，經計及中美貿易戰的影響以及香港和中國從COVID-19大流行復甦後經濟活動恢復的進展情況

本集團正參考中美貿易戰的影響以及香港和中國從COVID-19大流行復甦後經濟活動恢復的進展情況，評估在中國尋找合適的新工廠或倉庫的可行性

- 繼續與香港執業脊醫協會合作，改良我們內衣產品的功能

本集團不再與香港執業脊醫協會合作並將物色與其他合適專業人士的合作機會，以改良本集團的內衣產品的功能

招股章程所載截至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務目標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實際業務進展

提升本集團的營運效益

- 為新零售店購買經提升POS模組
本集團正評估計劃升級POS及VIP系統，從而提升本集團營運效益，經計及香港、澳門及中國市場在COVID-19大流行後恢復的進展情況。本集團已加強可讓VIP會員登錄以獲得VIP賬戶資料的VIP流動應用程式
- 維護及升級軟件，包括財務、供應鏈管理及生產模組
本集團現正評估及制定計劃以提升有關功能
- 繼續整合資訊科技系統及升級資訊科技硬件，如伺服器、電腦、打印機及掃描器
本集團現正評估及制定整合方案
本集團已升級部分資訊科技硬件，現正升級伺服器、打印機及電腦等其他硬件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業務及前景將受招股章程項下「風險因素」一節載述的若干項風險及不明確因素的影響。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經扣除有關公開發售本公司所承擔的佣金及開支後，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6.7百萬港元，乃基於最終發售價0.4港元計算。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的公佈所披露，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議決將原先擬定用作擴大本集團零售網絡的所得款項淨額的若干未動用金額約8百萬港元重新分配作本集團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重新分配」）。除重新分配外，本公司擬按原計劃分配餘下所得款項淨額。變更所得款項用途的原因及相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的公佈。

所得款項淨額原分配、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淨額已動用金額(經計及重新分配)及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八日的補充公佈，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八日提供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餘額的實際及預期時間表。所得款項淨額餘額(經計及重新分配)的詳情載列如下：

	所得款項 淨額原分配 百萬港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所得款項淨額 已動用金額 (經計及 重新分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經計及 重新分配) 百萬港元
擴大本集團的零售網絡	13.4	5.4	-
增強本集團的品牌知名度 及名聲	0.5	0.5	-
提高本集團的產能及產品 開發能力	1.2	1.2	-
提升本集團的營運效益	1.4	1.4	-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0.2	8.2	-
	<u>16.7</u>	<u>16.7</u>	<u>-</u>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有條件地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參與者提供激勵或獎勵，以表揚彼等對本集團的貢獻及／或讓本集團可招攬及留聘優秀僱員及吸納對本集團及任何獲注資實體有利的人力資源。

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向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人士其中包括任何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供應商、客戶、顧問(專業人士或其他人士)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東(「參與者」)。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其他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事先批准後，本公司可更新該10%限額，惟因行使全部購股權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股東批准更新限額當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10%。

倘參與者獲授的購股權獲全面行使，將導致根據當時向彼授出於任何12個月期間仍為有效及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已行使及可發行的所有購股權項下已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1%，則概無參與者將獲授購股權，惟倘股東於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或其聯繫人，倘該參與者為關聯人士)須放棄投票權的股東大會上批准，本公司可進一步向有關參與者授出購股權(「**進一步授出**」)，不論進一步授出會否導致根據當時向彼授出於任何12個月期間仍為有效及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已行使及可發行的所有購股權項下已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1%。

倘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授出購股權，將導致該人士因行使於有關授出日期前12個月(包括該日)內已獲授及將獲授的所有購股權(不論已行使、註銷或尚未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i)總數超過相關類別已發行股份數目的0.1%；及(ii)根據於各授出日期的股份收市價計算，總值超過5.0百萬港元，則建議授出購股權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購股權可於董事可能釐定的期間內隨時行使，惟有關期間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十年。認購價由董事會於授出有關購股權時全權酌情釐定，惟該價格不得少於以下三項的最高者：(i)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必須為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的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

購股權計劃自採納日期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起直至採納日期第十週年(包括首尾兩日)止十年期間持續有效，除非股東於股東大會提早終止則另作別論。

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企業管治常規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期間**」)，本公司已採用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並遵循其中的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偏離情況除外。董事會將持續審閱並不時更新該等常規，以確保符合法律及商業準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角色應予以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本公司分別自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八年二月六日起並未委任行政總裁及主席。行政總裁及主席的角色及職能由全體執行董事共同履行。董事會將持續不時審閱其目前架構並將於董事會認為適當及必要時委任行政總裁及主席。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以取得及加深對本公司股東意見的均衡了解。於本期間，執行董事譚澤之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競強先生因其他過往業務的事務未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行為守則(「**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規定交易標準(「**規定交易標準**」)。本公司亦已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且就董事會所深知及可得資料，彼等各自於本期間均已遵守行為守則及規定交易標準。此外，於本期間，本公司並無發現任何不符合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交易標準的情況。

購買、銷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核數師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認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初步業績公佈數據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載述金額一致。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並認為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按照適用會計準則及GEM上市規則的規定編製，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心心芭迪貝伊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譚澤之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譚澤之先生及許學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鄧國宏先生、王競強先生及蔡振輝先生。

本公佈載有根據GEM上市規則規定須提供的有關本公司資料的詳情，各董事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的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準確完整，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而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天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以及於本公司網站www.bodibra.com刊載。